

刚察县财政局文件

刚财〔2024〕181号

刚察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 通知

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：

根据青海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青财农字〔2023〕559 号），现提前下达 2023 年高标准农田 60 万元（国债配套）。列 2024 年收入科目：1100252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；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153，耕地建设与利用；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 59999，其他支出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 39999，其他支出。

（一）从 2023 年起，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纳入直达资金，请按照直达管理相关要求在直达资金管理系统做好指标标识、接受、录入等工作。

(二)从 2023 年起，中央财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通过国库拨付，不再通过粮食风险基金专户拨付，按照资金使用管理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及时兑付补贴资金。

(三)请按照有关资金管理文件规定，抓紧做好资金拨付和项目实施等工作，并及时分解填报区域填报绩效目标表。经州审核后按照随文下达的绩效目标表做好项目实施、绩效评价等工作，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前报省财政厅，涉及政府采购的按程序规范组织实施。



抄送：局长、副局长、档（3）。

刚察县财政局农财股

2023 年 5 月 23 日印发
